

21世纪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

精品教材

国家级特色专业
省级重点学科

Introduction to Foreign Trade of China

中国对外贸易概论

刘丽娟 主编

FE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21世纪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

精品教材

国家级特色专业
省级重点学科

Introduction to Foreign Trade of China

中国对外贸易概论

刘丽娟 主编



FE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大连

© 刘丽娟 2011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对外贸易概论 / 刘丽娟主编. —大连: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11. 2

(21 世纪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精品教材)

ISBN 978 - 7 - 5654 - 0273 - 9

I. 中… II. 刘… III. 对外贸易 - 中国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F7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17796 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黑石礁尖山街 217 号 邮政编码 116025)

教学支持: (0411) 84710309

营 销 部: (0411) 84710711

总 编 室: (0411) 84710523

网 址: <http://www.dufep.cn>

读者信箱: dufep@dufe.edu.cn

大连美跃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幅面尺寸: 185mm × 260mm 字数: 497 千字 印张: 21 3/4
2011 年 2 月第 1 版 2011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孙 平

责任校对: 加 贝

封面设计: 冀贵收

版式设计: 钟福建

ISBN 978 - 7 - 5654 - 0273 - 9

定价: 33.00 元

前 言

“中国对外贸易概论”研究我国对外经济贸易的基础理论、基本政策和基本实践。多年来，它既是我国高等院校国际贸易学科的重要专业基础理论课程，也是我国国际商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和全国外经贸行业外销员统考的必考课程，因此，其教学受到广泛重视。

本书总结了我国对外贸易产生和发展的历史经验，探讨了我国由外贸大国迈向外贸强国的路径；诠释了我国对外贸易发展的战略；阐述了我国发展对外贸易的理论依据；讨论了我国发展对外贸易与经济增长的关系；论证了深化外贸体制改革和加强外贸管理的途径；研究了我国进出口贸易、资本流动、服务贸易、技术贸易的政策与做法；分析了针对不同的外贸国别对象的政策与原则。本书既强调本学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技巧，又注重在理论和实践结合上开拓创新，激发、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

全书共 12 章。第一章，我国对外贸易的发展；第二章，对外贸易发展战略；第三章，发展对外贸易的理论依据；第四章，对外贸易与经济增长；第五章，对外贸易体制改革；第六章，对外贸易立法管理；第七章，对外贸易经济调控手段；第八章，对外贸易行政管理；第九章，对外贸易与国际直接投资；第十章，服务贸易；第十一章，技术贸易；第十二章，中国对外经贸关系。

本书内容具有以下特点：

一是新颖性。我国已经入世 10 年，我国的外贸体制、做法逐步与世界贸易组织要求接轨，我国对外经济贸易的战略、方针、政策以及外经贸实际部门的工作都在不断发生变化，面对新的国际经济形势，特别是 2008 年美国金融风暴的影响，需要探讨的新情况、新问题很多。本书的撰写采用了最新的切入角度，运用最新的材料，针对我国对外经贸发展过程中的热点和焦点问题进行了探讨。

二是实践性。本书注重联系实际，强调从实际出发，针对当前我国对外经济贸易实践，分析对外经贸面临的国内外的新形势、新情况，注重解决实践中突现的新问题，以促进对外经济贸易更快更好地发展。

三是应用性。本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 WTO 规则、惯例，对外经贸业务工作的宏观和微观管理及运作作了全面、具体的阐述和介绍，并配有专栏阅读材料，具有应用性和可操作性。

本书由吉林财经大学国际经济贸易学院刘丽娟教授主编，负责编写提纲、统稿、修改并定稿。刘铁明副教授和杨立国博士也参加了本书的编写工作。具体分工是：刘铁明副教

授撰写第七章第三节，杨立国博士撰写第十章，前言和其余各章由刘丽娟教授撰写。

本书是为了满足我国由外贸大国迈向外贸强国对大量外贸应用型人才的需求而编写的，既适用于大学本科和研究生有关专业培养外贸应用型人才，也可作为对外经贸职业资格证考试的教材。

本书在撰写过程中，大量参阅了国内外有关教材和著作以及许多网站的内容，并引用了其中的一些观点和材料，在此谨向原作者表示感谢。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疏漏和错误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1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中国对外贸易的发展	1
学习目标	1
第一节 新中国对外贸易的建立和发展	1
第二节 对外开放政策与对外贸易发展	4
第三节 中国对外贸易的地位和作用	25
本章小结	33
关键术语	33
思考题	33
第二章 对外贸易发展战略	34
学习目标	34
第一节 出口商品战略	34
第二节 以质取胜战略	39
第三节 科技兴贸战略	45
第四节 出口市场多元化战略	53
第五节 进口商品战略	57
本章小结	60
关键术语	61
思考题	61
第三章 发展对外贸易的理论依据	62
学习目标	62
第一节 西方传统贸易理论	62
第二节 新贸易理论	72
第三节 马克思主义国际贸易理论	78
本章小结	83
关键术语	83
思考题	83
第四章 对外贸易与经济增长	85
学习目标	85

第一节 对外贸易与经济增长关系的理论	85
第二节 对外贸易促进经济增长的机制	96
第三节 我国对外贸易与经济增长的历史回顾	98
第四节 对外贸易促进中国经济增长的实证检验	105
本章小结	110
关键术语	111
思考题	111
第五章 对外贸易体制改革	112
学习目标	112
第一节 对外贸易体制的建立和发展	112
第二节 对外贸易体制改革的进程与效果	114
第三节 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与对外贸易体制改革	123
本章小结	129
关键术语	130
思考题	130
第六章 对外贸易立法管理	131
学习目标	131
第一节 对外贸易立法管理概述	131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138
第三节 货物贸易管理立法	143
第四节 技术贸易管理立法	148
第五节 服务贸易管理立法	150
本章小结	154
关键术语	155
思考题	155
第七章 对外贸易经济调控手段	156
学习目标	156
第一节 对外贸易经济调控手段概述	156
第二节 对外贸易税收	158
第三节 汇率与汇率制度	170
第四节 进出口信贷制度	175
本章小结	181
关键术语	182
思考题	182
第八章 对外贸易行政管理	183
学习目标	183
第一节 对外贸易行政管理概述	183
第二节 对外贸易经营权管理	184

第三节 货物进出口管理·····	188
第四节 进出口商品检验管理·····	193
第五节 海关管理·····	196
第六节 外汇管理·····	200
本章小结·····	212
关键术语·····	213
思考题·····	213
第九章 对外贸易与国际直接投资 ·····	214
学习目标·····	214
第一节 对外贸易与国际直接投资关系的理论·····	214
第二节 对外贸易与外商直接投资相互关系的实践·····	219
第三节 中国企业的海外投资·····	227
本章小结·····	234
关键术语·····	234
思考题·····	234
第十章 服务贸易 ·····	236
学习目标·····	236
第一节 国际服务贸易概述·····	236
第二节 国际服务贸易政策与措施·····	243
第三节 中国对外服务贸易·····	246
本章小结·····	266
关键术语·····	267
思考题·····	267
第十一章 技术贸易 ·····	269
学习目标·····	269
第一节 国际技术贸易概述·····	269
第二节 中国引进技术·····	271
第三节 中国技术出口·····	276
第四节 技术进出口管理·····	279
本章小结·····	282
关键术语·····	283
思考题·····	283
第十二章 中国对外经贸关系 ·····	284
学习目标·····	284
第一节 中国对外经贸关系概述·····	284
第二节 中国与欧洲联盟的经贸关系·····	288
第三节 中国与美国的经贸关系·····	294
第四节 中国与日本的经贸关系·····	302

第五节 中国与其单独关税区的经贸关系·····	307
第六节 中国与东盟国家的经贸关系·····	320
第七节 中国与韩国的经贸关系·····	326
第八节 中国与俄罗斯的经贸关系·····	330
本章小结·····	335
关键术语·····	336
思考题·····	336

第一章

中国对外贸易的发展

学习目标

通过本章学习，明确中国实行对外开放政策的客观必要性、对外开放政策的内涵与对外开放格局，进一步领会对外贸易与对外开放的关系；掌握中国各阶段，特别是改革开放后对外贸易发展的特点；正确理解和把握对外贸易在中国国民经济不同时期的地位和作用。

第一节 新中国对外贸易的建立和发展

一、新中国对外贸易的建立

新中国成立前，在帝国主义列强不断侵略下，旧中国除对它们割地赔款、开辟租界外，还给予它们在华驻军、领事裁判、协定关税、海关管理等军事、政治和经济特权。中国主权和领土完整遭到了严重破坏，对外贸易也丧失了独立自主的地位，完全依附于帝国主义，成为半殖民地性质的对外贸易。其主要特征是：对外贸易被帝国主义和官僚买办资产阶级所控制和垄断；进出口商品结构完全适应帝国主义掠夺资源、倾销商品的需要；贸易对象集中于少数帝国主义国家；对外贸易长期入超和不等价交换。

新中国成立后，我国立即废除了帝国主义在华的一切特权，收回了被它们长期霸占的旧海关，建立了人民的新海关，取消了它们对外汇、金融、航运、保险、商检等方面的垄断，摧毁了它们对外贸的控制，实行了对外贸易统制，把对外贸易独立自主权牢牢地掌握在中国人民手中。同时，通过没收对外贸易中的官僚资本、建立国营对外贸易企业、改造私营进出口企业等三个步骤，全面建立起中国的社会主义对外贸易。

（一）没收对外贸易中的官僚资本

官僚资本是官僚资产阶级所拥有的资本。在旧中国，官僚资产阶级掌握政权。因此，新中国对官僚资本采取没收的政策。新中国成立后，人民政府接管了中央信托局、输出入管理委员会等旧政府的外贸机构，没收了“四大家族”官僚资本的外贸企业。官僚资本外贸企业所拥有的主要资产是外汇，但在人民解放战争胜利进行的过程中，这些外汇已全部被官僚资产阶级卷逃或汇出大陆。因此，所没收的官僚资本的外贸企业资产很有限。人民政府对其进行了民主改造和重新组织，使之转变为社会主义的国营外贸企业。

对于外国在华的外贸企业，没有进行没收，允许在服从我国政府法令条件下继续经营。但是，由于它们都是依靠帝国主义特权起家的，在特权取消以后，特别是在美国及西

方资本主义国家对中国实行封锁禁运以后，这些企业大都申请歇业，或者作价转让给中国政府。此后，外国资本在华开设的外贸企业，基本上停止了经营活动。

（二）建立国营对外贸易企业

由于官僚资本外贸企业的主要资产——外汇早已被席卷一空，新中国不可能依靠上述没收的外贸企业来进行对外贸易。新中国成立后，为了适应恢复国民经济、发展对外贸易的需要，新中国依靠国家政权和整个社会经济力量，在山东、东北、华北、华东等解放区进行对外贸易的基础上逐步建立起由中央贸易部领导的国营对外贸易企业。除建立总公司外，还在各地建立分支公司。它们一经建立，就在对外贸易经营中占有绝对优势，起着主导作用。

（三）改造私营进出口企业

私营进出口企业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上的，国家对它们实行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即利用它们与资本主义国家厂商的贸易关系，经营进出口业务之经验和专长，对资本主义市场的熟悉和了解，限制它们剥削和盲目经营，禁止它们投机违法活动，通过国家资本主义的道路，逐步把私营进出口企业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对外贸易企业。

1956年，在全国公私合营高潮中，私营进出口企业也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合营后，根据社会主义对外贸易工作的需要，立即对原来的企业进行合并改组，参照国营对外贸易企业制度，按行业成立专业性的公私合营企业，也有少数企业直接并入国营对外贸易企业。这些企业的所有制发生了根本性质的变化，资本家原来占有的资产已经转由国家支配和使用，他们除了拿定息之外，已经不能支配这些资产。他们也不可能以资本家的身份去掌握经营管理权和人事调配权，合营企业已经基本上是社会主义性质的了。

从此，在我国对外贸易领域中，基本上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我国对外贸易已基本上是全民所有制。随着我国进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国社会主义对外贸易也就全面确立了。

二、改革开放前对外贸易的发展

新中国成立后，我国进行了一系列重大的政治经济变革，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在前30年计划经济条件下逐步发展了对外贸易，为我国改革开放新时期的外贸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从新中国成立初期到十一届三中全会前的这段历史时期，我国的对外贸易发展经历了国民经济恢复时期、“一五”计划时期、“大跃进”和国民经济调整时期、“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和拨乱反正”时期。在这几个时期中，我国对外贸易发展有快有慢，各阶段呈现出不同特征，但由于我国经济总体上处于封闭状态，进出口始终在低水平上徘徊。1950年我国进出口总值仅11.35亿美元，1960年38.09亿美元，1970年45.86亿美元，到1977年发展到148.04亿美元，28年对外贸易额增长了12倍，1950—1977年年均增长9.9%。

（一）国营对外贸易建立时期（1950—1952年）

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国营对外贸易的发展非常迅速。1952年国营对外贸易额比1950年增长了1.3倍，国营对外贸易在整个对外贸易中的比重，1950年占66.8%，到1953年已上升到90%以上，占了绝对优势。

当时我国对外贸易伙伴主要是苏联、东欧等社会主义国家，进口商品主要为大量恢复

和发展工农业生产以及交通运输所必需的重要物资和原材料，如钢材、石油、化肥、车辆等，以及调剂供求、稳定市场所需要的棉花、食糖、纸张等物资。出口商品则是农副产品和一些原料产品，如大豆、桐油、茶叶、厂丝、钨砂等。我国进出口总额从1950年的11.35亿美元增长到1952年的19.41亿美元，增长了71%，其中进口额从5.83亿美元增长到11.18亿美元，增长了92%，2年内几乎增长了近一倍，对恢复和发展我国国民经济，提高工农业生产能力，活跃城乡市场，改善人民生活等方面都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1957年）

从1953年起我国进入大规模经济建设时期，国家制订了第一个五年计划，其主要任务是：集中主要力量进行对苏联帮助我国设计的156个建设项目为中心的工业建设，建立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初步基础。据此，我国大力发展了同苏联、东欧等国家的经贸关系，组织进口了苏联设计的156个大型项目和东欧国家帮助建设的68个重要项目的设备，以及社会主义工业化所必需的器材和原料等。同时，也发展了与东南亚和西方国家的贸易关系，进口了橡胶等一些重要物资。至1957年，生产资料进口的比重已高达92%，其中机械设备的进口比重就高达52.5%；出口商品除了传统的农副土特产品外，还增加了许多新商品，特别是发展了工业品出口，如棉纱、棉布、钢材，以及纺织、水泥、造纸、碾米等成套设备，其中有许多过去是要进口的。1957年，我国进出口总额达31.03亿美元，增长了60%。从1956年起，扭转了几十年来的逆差局面。这期间我国对外贸易的迅速发展和进出口商品结构的重大变化，为奠定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初步基础起了重要作用。

（三）第二个五年计划和国民经济调整时期（1958—1965年）

这一时期，由于“左”的思想影响加上连续3年自然灾害，国民经济出现困难，对外贸易也脱离实际，出现大幅度波动。1959年进出口贸易总额猛增至43.81亿美元，比1957年增长41.2%。而1960年起又连年大幅度下降，至1962年降为26.63亿美元，倒退到1954年的水平，比1957年下降了14.18%。1961年党的八届九中全会对国民经济提出“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后，我国进入了调整时期。这一时期的对外贸易任务是：大量进口粮食和其他市场物资，切实改善人民生活；千方百计增加出口货源，扩大对资本主义市场出口，提前偿还对苏联的债款。为适应国际形势变化和克服国内经济困难，我国开始把贸易重点转向西方资本主义国家，进口了大量粮食、糖、化肥等支援国内市场和农业生产的重要物资。消费资料进口的比重从1959年的4.3%上升到1965年的33.5%（1962年、1963年、1964年分别为44.8%、44.0%、44.5%）。从1963年到1965年，平均每年递增14.7%。中国不仅保持了国际收支平衡，而且还于1964年底提前1年还清了对苏联的全部债款。到1965年，中国已与世界上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贸易关系，这对渡过困难、稳定市场、保证人民生活需要起了重大作用。

（四）十年动乱与拨乱反正时期（1966—1978年）

“文化大革命”的10年也是第三、第四个五年计划时期。在这个时期里，由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行极左路线，国民经济遭到重大破坏，对外贸易处于停滞状态。1969年，对外贸易总额只有40.29亿美元，比1966年下降了12.7%。1971年9月13日林彪反革命集团覆灭后，由周恩来、邓小平同志先后主持党中央日常工作，在各个领域清除极左思潮，采取正确措施调整国民经济，加上当时比较有利的国际形势，使对外贸易有所上

升, 1975年进出口总额达147.5亿美元, 创历史最高水平。但以后“四人帮”又从各个方面加紧进行破坏, 致使1976年进出口总额仅为134.33亿美元, 比上年下降了8.9%。这一期间大量进口了工业生产用的原材料, 主要原因是十年动乱造成中国经济各部门之间比例严重失调, 不得不大量进口以协调生产发展。出口中工矿产品比重增加, 主要是1973年开始出口石油, 从1975年起石油成为出口收汇最多的商品。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发展, 我国进出口商品的结构发生了巨大变化。1976年农副产品出口占全部出口的比重为28.4%, 工矿产品占71.6%。我国生产出口的机床、五金工具、仪器仪表、柴油机、农业机械、医疗器械等, 受到许多国家的欢迎。由于冶金工业生产系统的日益完善, 我国除继续出口矿产品外, 钢材、铝片、铜线等也有出口。由于石油和化工工业的发展, 我国从1973年开始出口石油。我国出口的轻工业品、纺织品、自行车、缝纫机、热水瓶以及各种日用百货受到世界各地消费者广泛赞赏。

在“文化大革命”时期, 我国也进口了部分黑色有色金属、汽车、轮船、飞机、其他机械产品、橡胶、化肥、农药和纸浆等, 特别是有计划地订购了一些化肥成套设备、合成纤维成套设备以及制氧、轧钢和发电设备等, 对我国现代化建设起了很大作用。

1976年10月, 我国结束了历时10年的“文化大革命”, 开始拨乱反正。“十年动乱”使我国国民经济又一次面临十分困难的局面, 工业与农业以及工业内部等各种比例关系严重失调, 人民生活亟待改善。但这一时期, 冒进、急于求成的指导思想仍然甚嚣尘上, 还在左右着经济建设的方针、政策。1977年11月召开的全国计划工作会议, 仍然对我国工业发展提出了很高的目标: 到20世纪末, 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分别接近、达到或超过世界先进国家, 工业生产的主要部分实现自动化, 主要产品的各项经济技术指标接近或达到世界先进水平。为了实现上述目标, 新一轮大规模投资在所难免, 而且, 工业发展目标是要赶超世界先进水平, 仅靠国内自身力量, 在不到1/4世纪的时间内是难以实现的, 必须从国外引进发展要素。

结果, 当时列为重点行业的冶金、煤炭、化工等部门都提出了以引进项目为核心的发展规划。1978年对外签约引进项目价值78亿美元, 再加上国内配套资金, 如此大的引进规模大大超出了国家财政能力。1979年, 党中央实事求是地总结了经济工作中的失误与教训, 及时调整了工业生产增长速度, 停建、缓建了一些建设项目, 其中也包括一些引进项目。但由于建设规模已经展开, 引进项目已经签约, 1980年起, 我国工业仍以大规模引进为轴心, 展开了大规模的建设。

第二节 对外开放政策与对外贸易发展

对外开放, 是使我国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必要条件和基本国策。邓小平同志指出: “现在的世界是开放的世界, 中国的发展离不开世界。”

对外开放是由现代化大生产发展规律所决定的。一是生产力的发展, 特别是科学技术的发展, 越来越具有国际性, 现代科技既不是一国所创造, 也不为一国所拥有, 而是国际合作共同发展的结果。任何一个国家封闭起来, 都无法达到世界先进水平。二是现代化大生产意味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和生产高度专业化, 形成了全球性经济联系和世界市场。任何国家都不可能拥有所需要的所有资源, 生产所需要的所有产品, 消费自己所生产的全部产

品。扩大对外开放，加强国际合作，则能扬长避短，在现代化进程中取得最大效益。对于我们这样一个经济、技术比较落后的国家，通过对外开放，引进外国资金、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尽快缩短与发达国家之间的差距，以使我们在现代化建设中减少代价，少走弯路，就显得更加必要。

一、对外开放政策

（一）对外开放政策的确立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1980年6月，邓小平在接见外宾时，第一次将“对外开放”作为我国对外经济政策公诸于世。他说，我国在国际上实行开放的政策，加强国际往来，特别注意吸收发达国家经验、技术，包括吸收国外资金，来帮助我们发展。在1981年11月召开的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中，进一步明确了实行对外开放政策，加强国际经济技术交流，是我们坚定不移的方针。1982年12月，对外开放政策写入我国新宪法，我国的对外开放政策作为基本国策最终确立了。

（二）对外开放政策的基本含义

对外开放是与闭关锁国相对而言的。我国对外开放的基本含义是：要大力发展和不断加强对外经济技术交流，积极参加国际交换和国际竞争，由封闭型经济转变为开放型经济，以加速实现四个现代化建设事业。

对外开放是向世界上所有国家和地区开放，即不论是社会主义国家，还是资本主义国家，是发展中国家，还是经济发达国家，是穷国还是富国，是大国还是小国，我国都愿意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发展同它们的经济贸易联系。我国的对外开放，是要吸收世界上各个国家和地区的长处和优点，博采众长，为我所用。因此，我国的对外开放是向世界开放。

（三）对外开放政策的主要内容

对外开放政策的主要内容是：大力发展对外贸易，特别是扩大出口贸易；积极引进先进技术和设备，特别是有助于企业技术改造的适用先进技术；积极有效地利用外资；积极开展对外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发展对外技术援助和多种形式的互利合作；设立经济特区和开放沿海城市，带动内地开放。

党的十二大报告指出，实行对外开放的经济政策，主要是“要促进国内产品进入国际市场，大力发展对外贸易。要尽可能多地利用一些可以利用的外国资金进行建设，要积极引进一些适合我国情况的先进技术以促进我国建设事业”。由此可见，发展对外贸易，利用外国资金，引进先进技术和设备这三项是对外开放政策的最主要内容。这三项内容中，发展出口贸易是利用外资和引进技术的物质基础，是对外开放政策的最根本内容。因此，实行对外开放政策，必然使对外经济贸易在国民经济中处于重要的战略地位。

二、对外开放的格局

我国的对外开放，经过30多年的努力，在不断总结经验的基础上，由点到线、由线到面，由边缘向纵深，从南到北，从东到西，形成了全方位、多渠道、多层次的开放格局。对外开放基本格局的形成，显示了我国改革开放的巨大力量，对我国进一步利用国际分工，促进经济国际化，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奠定了良好基础。

(一) 1992年以前,重点开放沿海地区,逐步向内地开放

我国沿海地区包括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闽东南地区和山东半岛、辽东半岛等地区,有近2亿人口。实行对外开放,必须充分发挥沿海地区的优势,以沿海地区对外开放带动内地对外开放。因此,沿海地区是我国实行对外开放的前沿地带。

沿海地区具有有利于实行对外开放的特殊地理位置和自然条件,有18000多公里的漫长海岸线,有许多深水泊位、港口。沿海地区工农业基础雄厚,工业门类齐全,骨干企业多,加工能力强,建立了机电、仪表、石油化工、钢铁、轻纺、能源等各种工业体系,是我国出口商品的主要基地。沿海地区的科学技术也比较发达,拥有相当数量的科研机构 and 人员,技术熟练的工人多,加工工艺水平高,消化、吸收能力强,为提高出口商品的竞争能力提供了较好的技术条件。沿海地区有着悠久的对外贸易历史,有与世界各国和地区进行广泛联系的经济专业人才,有比较丰富的组织管理对外经济贸易、国际金融等方面的经验,信息传递快,是我国进行国际经济技术交流的桥梁和纽带。早在实行对外开放初期,党中央和国务院就确定了“重点开放沿海地区,逐步向内地开放”的经济发展战略。把我国经济发展进程划分为东部地区——沿海地区,中部地区——中部各省,西部地区——新疆、青海、西藏等边远省、区三个地区。先发展东部地区,带动中部和西部地区发展。按照此项战略,将我国地域的对外开放分为经济特区、沿海港口开放城市、沿海经济开放区、内地四个层次。

表1—1 为中国对外开放进程表。

表1—1 中国对外开放进程表

开放层次	开放时间	地域范围
经济特区	1979年 1988年 1990年	深圳、珠海、厦门、汕头 海南省 上海浦东
沿海港口开放城市	1984年	大连、秦皇岛、天津、烟台、青岛、连云港、南通、上海、宁波、温州、福州、广东、湛江、北海
沿海经济开放区	1985年 1988年	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闽东南地区 山东半岛、辽东半岛
陆地边境市、镇	1992年	珲春、绥芬河、满洲里、黑河,二连浩特、伊宁、塔城、博乐,瑞丽、畹町、河口,凭祥、东兴
沿江开放城市	1992年	上海浦东、重庆、岳阳、武汉、九江、芜湖等沿长江港口城市
内陆、边境、沿海省会城市	1992年	太原、合肥、南昌、郑州、长沙、成都、贵州、西安、兰州、西宁、银川等11个内陆省会城市;昆明、乌鲁木齐、南宁、哈尔滨、长春、呼和浩特、石家庄7个边境、沿海省会城市
进一步扩大西部地区的对外开放	1999年	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宁夏、青海、新疆、内蒙、广西、重庆

资料来源 中国商务部。

1. 建立经济特区

1979年7月,国务院确定在广东、福建两省实行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主要在对外经济活动方面授予两者较多自主权,并提出在深圳、珠海、汕头、厦门试办出口特区。

1980年5月，国务院决定把特区的名称正式定为经济特区。1987年中央批准海南建省，1988年3月作为全国最大的经济特区对外开放。1990年中央又决定开发和开放上海浦东，实行某些经济特区的政策。经济特区是我国对外开放的第一个层次。它们有着国家给予的特殊政策，从外贸经营权、利润留成、财政包干、税收优惠，以及一定程度的立法权都归地方控制。经济特区的设立，是我国对外开放的突破口和开创性措施。

实践充分证明，通过建立经济特区来推进开放的道路是完全正确的，取得了巨大成就。它不仅使这些地区迅速建立起外向型经济，在本地区初步形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而且很好地发挥了技术、管理、知识和对外开放政策的窗口作用，带动了全国对外开放，促进了全国市场发育和成长，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中产生了重要示范作用。

2. 开放沿海港口城市

在总结对外开放实践经验的基础上，特别是经济特区发展经验的基础上，1984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决定进一步开放大连、秦皇岛、天津、烟台、青岛、连云港、南通、上海、宁波、温州、福州、广州、湛江、北海等14个沿海港口城市。沿海开放城市是我国对外开放的第二个层次。国家对这些城市实行经济特区的某些政策加以扶持。在这些开放城市中，有条件的地方可以兴办经济技术开发区。从1984年9月国务院批准大连建立第一个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起到1988年6月，共批准沿海开放城市建立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14个。

通过各种优惠政策在开放城市和经济技术开发区吸引外资，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兴工业。开放沿海港口城市，有利于积极利用外资，引进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加速现有企业技术改造，加快科技进步，使重要行业和企业的技术和产品赶上当代国际先进水平。实践证明，沿海开放城市在利用外资，引进先进技术方面，在与内地横向经济联系，促进资金、设备、技术和人才的合理交流，带动内地经济开放方面都取得了巨大成就。

3. 开辟沿海经济开放区

1985年1月，党中央和国务院又决定将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闽东南地区开辟为沿海经济开放区。1988年初，又开辟了环渤海经济开放区，将山东半岛、辽东半岛列入沿海经济开放区。1988年3月18日，国务院决定进一步扩大沿海经济开放区范围，将40个市、县，其中包括杭州、南京、沈阳3个省会城市，划入开放区。沿海经济开放区是我国对外开放的第三个层次。国家对它们实行沿海开放城市的优惠政策。沿海经济开放区可凭借交通方便，对外联系广泛，工农业基础好，有丰富的劳动力资源，以及蓬勃发展的乡镇企业力量，并根据国际市场需要，通过吸引外商直接投资，大力发展外向型加工工业和出口创汇农业，扩大出口创汇。

4. 逐步向内地开放

内地是我国对外开放的第四个层次。按照党中央和国务院的指导思想，我国实行对外开放政策，就是从经济特区—沿海开放城市—沿海经济开放区—内地逐步推进，把沿海的发展和内地的开发结合起来，有效地解决我国经济建设中东部、中部、西部的有关问题，由沿海带动整个内地的发展，促进全国经济振兴。

由此可见，沿海地区是我国实行对外开放的前沿地带，是对外开放的重点地区。沿海

地区的经济发展制约着全国经济发展，影响着现代化建设规模和进程。

(二) 1992年以后，逐步形成全方位的对外开放格局

党的十四大报告为中国对外开放格局确定了发展目标：对外开放的地域要扩大，形成多层次、多渠道、全方位的对外开放格局。因此，1992年以后，我国在继续开放经济特区、沿海开放城市和沿海经济开放区的基础上，进一步开放了陆地边境市、镇，开放了一些沿江（长江）城市和内陆省会城市，使我国形成了全方位对外开放的新格局。

1. 开放陆地边境市、镇

1992年初，邓小平南方谈话的发表，加快了内地尤其是中西部地区对外开放的步伐。同年3月以后，国务院决定开放吉林省珲春，黑龙江省绥芬河、满洲里、黑河，内蒙古二连浩特，新疆伊宁、塔城、博乐，云南瑞丽、畹町、河口，广西凭祥、东兴共13个陆地边境市、镇。进一步开放陆地边境市、镇，是全方位对外开放的重要步骤。我国对陆地边境市、镇，实行类似沿海开放城市的政策，以加速边境地区外向型经济发展为目的，形成了沿周边国家的东北、西北、西南三大开放地带。东北开放带，以俄罗斯、独联体国家、蒙古、东欧诸国为对象，以满洲里、黑河、绥芬河、珲春四个沿边开放城市为龙头，内蒙古、黑龙江、吉林等省区形成一个具有纵深背景的大开放区。西北开放带，以独联体诸国、东欧诸国、巴基斯坦、西亚诸国为对象，以新疆为主体，在5400多公里的边境线上开通了8个通商口岸。东起连云港，西经新疆至欧洲大陆桥的开通，为我国西北部开放提供了重要条件。西南开放地带，以印度、尼泊尔、缅甸、老挝、越南、孟加拉国诸国为对象，以云南、广西为主体。沿边地区利用中央赋予的政策，逐步打开了封闭的门户，一种以贸易为先导，以内地为依托，以高层次经济技术合作为重点，以开拓周边国家市场为目标的沿边开放新态势已经形成。

2. 开放沿江和内陆省会城市

继沿边开放后，1992年6—7月，中央又决定以上海浦东为龙头，开放重庆、岳阳、武汉、九江、芜湖等五个沿长江港口城市；开放太原、合肥、南昌、郑州、长沙、成都、贵州、西安、兰州、西宁、银川等11个内陆省会城市；开放昆明、乌鲁木齐、南宁、哈尔滨、长春、呼和浩特、石家庄7个边境、沿海省会城市。此外，全国内地所有地区都对外开放旅游城市，甚至西藏拉萨也对外国记者和普通旅客开放。沿江和内陆省会城市的开放，使我国对外开放向纵深地域发展。我国通过开放区域的扩展，不仅促进了长江流域和大半个中国经济的发展，而且对于扩大和完善我国对外开放格局，缩小东、中、西部地区差距产生了积极影响。

由此可见，我国的对外开放并没有采取全国同步开放的方针，而是采取多层次、滚动式、逐步向广度和深度发展的方针。这是由我国的国情所决定的。我国地区经济发展很不平衡，地理条件差异较大，特别是在长期实行封闭型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价格体系和产业结构同世界经济割开的情况下，不可能采取一刀切的办法，而只能采取由点到线，由线到面，由东到西、由南到北，逐步展开的方针。

3. 进一步扩大西部地区的对外对内开放

(1) 西部大开发战略

20世纪80年代，当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全面展开后，邓小平先后提出了“沿